

中华人民共和国汕头海关2004年第15号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021_2022__E4_B8_AD_E5_8D_8E_E4_BA_BA_E6_c27_32337.htm 海关对报关企业及所属

报关员年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凡在海关进行报关注册登记的企业及所属报关员均应向海关申报年审。二、每个公历年的1月1日至5月31日为海关年审工作时间。海关于1月1日至4月30日接受在海关注册登记的企业及所属报关员的年审申报。三、外商投资企业在向海关申报年审时应提交下列文件：1. 《联合年检报告书》复印件（由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统一发放）；2.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年度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复印件；3. 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正本及全部报关员证件；4. 《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报关业务情况表》及《报关员年审报告书》（此两项表格由海关制发）。四、非外商投资企业在向海关申报年审时应提交下列文件：1. 《海关注册登记企业年审报告书》和《报关员年审报告书》（此两项表格由海关制发）及全部报关员证件；2. 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正本；3.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加贴本年度通过年检标识的营业执照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4.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年度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进出口商品销售利润（亏损）表；5. 海关要求的其他说明材料。五、参加年检（年审）企业及所属报关员的报检文件要齐全、有效，填写要准确、真实。对报检文件不齐的，海关不予接受申报；对报检文件填写不准确、不真实和不符合要求的，海关将退回企业修改，企业应在年审工作时间内重新申报。超过年审工作时间不重新申报或仍不符合填写要求的，按逾期年审处理。

海关对报关企业和报关员的年审是确认报关单位和报关员是否可以继续从事报关活动的一项重要工作制度。报关单位及所属报关员应严格遵守海关法规，按期参加海关年审。特此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汕头海关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六日附

表1. 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报关业务情况表2. 海关注册登记企业年审报告书3. 报关员年审报告书注：报关单位和报关员如需使用上述表格，请用16K纸打印。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